

附件 1

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张素华

联系电话：0762-3379612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16 日

河源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自然灾害应急救援 援处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四方面：一是资金安排情况。2024 年河源市财政局批复下达部门职能类项目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处置经费项目资金 30 万元，实际下达资金 18.06 万元，实际支出 18.06 万元，资金使用率达 100%；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实际支出金额 18.06 万元，资金使用率达 100%；三是绩效目标情况。实施完成了我市森林防灭火、汛旱风、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的应急救援处置能力，全倒户房屋重建补助资金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如期实现预期目标；四是内控制度情况。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符合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控制，按计划使用资金，并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任务，无资金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根据《中共河源市委 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河委发[2011]18 号）文的精神，各级政府在保障安全生产正常工

作经费的基础上，设立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并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安全生产检查督、重事故隐患整治、生产安全事故技术鉴定、安全生产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先进技术推广与应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及执法装备、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等方面的投入。

主项目实施单位申报资格合规，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要求，项目单位已经建立相关的管理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资金投入合理、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该项目实施完成了全年预定目标，自评 94.69 分，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实施完成了我市森林防灭火、汛旱风、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的应急救援处置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没有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我局的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做了许多工作，但离上级要求仍有差距，绩效评价质量仍有待提高，我局将按照上级部门

的要求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的管理工作。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下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意识，合理设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做好预算执行监控工作，合理利用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提升单位的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